

## 宁波升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升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2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已于2016年5月20日以电话、书面的形式通知各位董事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5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朝辉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宁波升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结果

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5年董事会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5年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因公司正处于成长发展阶段，为继续扩展业务，实现公司2016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及公司的长远规划，公司2015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预计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股转系统网上的《关于预计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董事施长州持股达华中外有限公司60%股权，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董事张日光在宁波华谱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

**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**

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**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提议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升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08 月 12 日